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I YUAN HOLDINGS LIMITED**

**開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5)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末期業績公告**

## **業績**

開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去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	4	153,519	93,934
銷售成本		<u>(154,313)</u>	<u>(138,254)</u>
毛虧		(794)	(44,320)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36,719	98,449
提供予聯營公司之貸款之減值撥備		(3,525)	(103,641)
其他開支	5	(619)	(17,965)
行政開支		(34,427)	(31,978)
融資成本	6	(46,293)	(44,884)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u>-</u>	<u>(25,532)</u>
除稅前虧損	7	(48,939)	(169,871)
所得稅抵免		<u>7,823</u>	<u>5,508</u>
年內虧損		<u>(41,116)</u>	<u>(164,363)</u>
以下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u>(41,116)</u>	<u>(164,363)</u>
		<u>(41,116)</u>	<u>(164,363)</u>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10		
基本及攤薄			
—就年內虧損而言		<u>(0.32) 港仙</u>	<u>(1.29) 港仙</u>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	<u>(41,116)</u>	<u>(164,363)</u>
現金流量對沖：		
年內產生之對沖工具公平值變動之有效部分	77,941	6,852
入賬綜合損益表之虧損之重新分類調整	(2,089)	3,067
所得稅影響	<u>(18,963)</u>	<u>(2,480)</u>
	<u>56,889</u>	<u>7,439</u>
匯兌差額：		
換算境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u>(68,875)</u>	<u>(71,926)</u>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 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u>(11,986)</u>	<u>(64,487)</u>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 其他全面收入：		
與僱員福利相關的精算準備金(已扣除稅項)	<u>13</u>	<u>149</u>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 其他全面收入淨額	<u>13</u>	<u>149</u>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已扣除稅項)	<u>(11,973)</u>	<u>(64,338)</u>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53,089)</u>	<u>(228,701)</u>
以下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u>(53,089)</u>	<u>(228,701)</u>
	<u>(53,089)</u>	<u>(228,701)</u>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74,660	2,470,596
使用權資產		3,525	543
無形資產		461	18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96,714
提供予聯營公司之貸款		–	87,235
衍生金融工具		30,374	387
遞延稅項資產		31,126	42,865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2,440,146</b>	<b>2,698,526</b>
<b>流動資產</b>			
存貨		897	576
應收賬款	12	12,111	4,53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49,146	52,466
提供予聯營公司之貸款		122,547	48,10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97,109	–
衍生金融工具		50,008	–
已抵押存款		19,802	39,276
定期存款		124,580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700,237	871,732
<b>流動資產總值</b>		<b>1,176,437</b>	<b>1,016,697</b>
<b>總資產</b>		<b>3,616,583</b>	<b>3,715,223</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3	7,157	1,35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7,530	58,339
衍生金融工具		–	516
租賃負債		1,530	481
應付稅項		6,348	3,502
<b>流動負債總額</b>		<b>92,565</b>	<b>64,192</b>
<b>流動資產淨值</b>		<b>1,083,872</b>	<b>952,505</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3,524,018</b>	<b>3,651,031</b>

##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續)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524,018</u>	<u>3,651,031</u>
非流動負債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1,699	1,635
計息銀行借貸	1,450,071	1,516,793
租賃負債	2,163	–
遞延稅項負債	<u>139,439</u>	<u>148,868</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593,372</u>	<u>1,667,296</u>
資產淨值	<u>1,930,646</u>	<u>1,983,735</u>
權益		
股本	1,277,888	1,277,888
儲備	<u>652,758</u>	<u>705,847</u>
權益總額	<u>1,930,646</u>	<u>1,983,735</u>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乃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主要營業地點則位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78號華懋世紀廣場28樓。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及旗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酒店經營及融資業務。

#### 附屬公司資料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法定實體形式	註冊成立或登記註冊地點／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已發行股份／註冊資本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Crown Value Limited （「Crown Value」）	公司	香港／香港	80,984,251 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Splendid Holdings S.à r.l.	公司	盧森堡／盧森堡	20,000 歐羅	-	100	投資控股
MCE OpCo HoldCo	公司	法國／法國	1,000 歐羅	-	100	投資控股
MCE OpCo	公司	法國／法國	17,835,915 歐羅	-	100	酒店經營
Splendid PropCo	公司	法國／法國	44,000,010 歐羅	-	100	酒店物業擁有人
環球策略國際有限公司 <sup>(i)</sup>	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香港	100 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開源融資有限公司	公司	香港／香港	10,000 港元	-	100	融資業務
星烽有限公司	公司	香港／香港	1 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Ever Info Limited <sup>(i)</sup>	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香港	100 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皇宇投資有限公司 <sup>(i)</sup>	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香港	1 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附屬公司名稱	法定實體形式	註冊成立或登記註冊地點／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已發行股份／註冊資本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帝豪(中國)有限公司	公司	香港／香港	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上海泰普星坦新材料有限公司	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中國大陸	35,000,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永利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	香港／香港	1,000,000港元	100	-	提供服務
Charter Best Investments Limited <sup>(i)</sup>	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香港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Oriental Institute of Science Limited	公司	香港／香港	100港元	-	100	研發
Full Kingdom Limited <sup>(i)</sup>	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香港	1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New York Limited <sup>(i)</sup>	公司	香港／香港	1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sup>(i)</sup> 此等實體並無編製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原因為根據彼等註冊成立之司法權區之有關法例及法規之規定，彼等不受任何法定審計規則之限制。

##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衍生金融工具及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投資除外，兩者按公平值計量。此等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除另有指示者外，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元。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之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運用支配投資對象之權力(即本集團當時獲賦予可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之現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屬取得控制權。

一般而言,假設大多數投票權導致控制。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過半數的投票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權持有人訂立之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之權利;及
- (c) 本集團之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按本公司相同之報告期間使用一致之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一直綜合入賬,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之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之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亦然。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資產與負債、權益、收入、支出以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權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屆時本集團便會重新評估是否仍然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之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於入賬時列作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便會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匯兌差額;及確認(i)已收代價之公平值;(ii)任何仍然保留之投資之公平值;及(iii)損益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分會按假若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而須依據之同一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視何者適用)。

## 2.2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對概念框架之提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2019冠狀病毒病之相關租金優惠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 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對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相應闡釋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 之修訂

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及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此等財務報表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之 資產出售或投入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一項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	保險合約 <sup>1, 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比較資料 <sup>6</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零年修訂本」) <sup>2, 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二年修訂本」)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 第2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之披露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產生自單一交易的資產及 負債相關遞延稅項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尚未確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已可供採納

<sup>4</sup> 由於二零二二年修訂本，二零二零年修訂本的生效日期遞延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或之後的年度期間。此外，由於二零二零年修訂本及二零二二年修訂本，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已修訂以調整相應的措辭及結論不變

- 5 由於於二零二零年十月發行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已修改以延長暫時豁免，其允許保險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前開始的年度期間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而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6 一名實體選擇應用本修訂本載列有關分類覆蓋的過渡選擇方案時應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初始應用時應用。

採納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會導致會計政策有所變動，而預期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將業務單位分類並加以管理。本集團有下列兩個可報告經營分部(二零二一年：兩個)：

- (a) 在法國經營酒店業務之酒店經營分部；及
- (b) 在香港提供按揭貸款之融資業務分部。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營運分部之業績，以便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策。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報告分部溢利／虧損(其為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量)予以評估。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量與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之計量一致，惟利息收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其他利息收入、提供予聯營公司之貸款之利息收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及公司開支並不計算在內。

本集團之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酒店經營 千港元	融資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分部收益(附註4)</b>			
向外部客戶銷售	<u>153,519</u>	<u>-</u>	<u>153,519</u>
<b>分部業績</b>	<u>(51,044)</u>	<u>(942)</u>	<u>(51,986)</u>
對賬：			
銀行利息收入			7,40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7,828
提供予聯營公司之貸款之利息收入			7,22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395
提供予聯營公司之貸款之減值撥備			(3,525)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u>(16,282)</u>
除稅前虧損			<u>(48,939)</u>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酒店經營 千港元	融資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分部收益(附註4)</b>			
向外部客戶銷售	<u>93,934</u>	<u>-</u>	<u>93,934</u>
<b>分部業績</b>	<u>(29,055)</u>	<u>(627)</u>	<u>(29,682)</u>
對賬：			
銀行利息收入			3,20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7,828
提供予聯營公司之貸款之利息收入			12,08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9,619)
提供予聯營公司之貸款之減值撥備			(103,641)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25,53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減值撥備			(8,302)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u>(16,216)</u>
除稅前虧損			<u>(169,871)</u>

## 地區資料

### (a)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法國	<u>153,519</u>	<u>93,934</u>

上述之收益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劃分。

###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法國	2,345,171	2,433,053
中國大陸	33,463	38,251
香港	<u>12</u>	<u>21</u>
	<u>2,378,646</u>	<u>2,471,325</u>

上述之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劃分，並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 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與單一客戶進行之交易之收益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或以上。

####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之收益指客戶合約收益。劃分資料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b>服務類型</b>		
提供住宿服務	133,974	76,006
提供餐飲服務	17,165	13,409
提供旅行社服務	1,685	3,856
提供洗衣服務	695	663
	<hr/>	<hr/>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b>153,519</b>	93,934
	<hr/>	<hr/>
<b>地區市場</b>		
法國及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b>153,519</b>	93,934
	<hr/>	<hr/>
<b>收益確認時間</b>		
服務在一段時間內轉移及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b>153,519</b>	93,934
	<hr/>	<hr/>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可與附註3所披露之酒店經營分部收益直接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b>其他收入</b>		
物業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總額：		
固定租賃款項	1,649	1,80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投資收入	7,828	7,828
提供予聯營公司之貸款之利息收入	7,222	12,085
政府補助	12,216	70,511
銀行利息收入	7,409	3,208
	<u>36,324</u>	<u>95,438</u>
<b>收益</b>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收益	395	-
保險彌償	-	3,011
	<u>395</u>	<u>3,011</u>
	<u><b>36,719</b></u>	<u><b>98,449</b></u>

## 5. 其他開支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	9,619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減值撥備	-	8,302
匯兌虧損	619	44
	<u>619</u>	<u>17,965</u>

## 6.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利息	48,222	41,743
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		
現金流量對沖(轉撥自其他全面收入)	(2,089)	3,067
租賃負債利息	145	67
界定福利計劃利息	15	7
	<u>46,293</u>	<u>44,884</u>

## 7.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酒店經營成本		117,082	99,92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7,098	38,18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14	1,625
無形資產攤銷		41	3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減值撥備		-	8,302
提供予聯營公司之貸款之減值撥備		3,525	103,641
並無計入租賃負債計量之租賃付款		28	46
核數師酬金		2,563	2,323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包括董事薪酬及 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8,668	9,087
匯兌淨差額	5	619	44
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			
現金流量對沖(轉撥自其他全面收入)	6	(2,089)	3,06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95)	9,61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投資收入	4	(7,828)	(7,828)
提供予聯營公司之貸款之利息收入	4	(7,222)	(12,085)
銀行利息收入	4	(7,409)	(3,208)

## 8.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根據年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二一年：16.5%)撥備，惟本集團旗下一間附屬公司(其為利得稅率兩級制下之合資格實體)除外。此附屬公司首2,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000,000港元)之應課稅溢利按8.25%(二零二一年：8.25%)稅率計繳稅項，餘下應課稅溢利則按16.5%(二零二一年：16.5%)稅率計繳稅項。其他國家之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稅項。

中國即期所得稅撥備乃就本集團於中國大陸之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按法定稅率25%(二零二一年：25%)計提。有關稅率乃按照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相關所得稅規則及規例而釐定。

法國即期所得稅根據年內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二零二一年：26.5%)稅率撥備。法國稅率如下：

二零二一年度	26.5%
二零二二年度及以後	25%

盧森堡即期所得稅根據年內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24.94%(二零二一年：24.94%)撥備。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之主要部分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中國大陸		
年內支出	2,835	3,113
即期所得稅－香港		
年內支出	438	33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07)	—
遞延	<u>(10,989)</u>	<u>(8,958)</u>
年內所得稅抵免	<u>(7,823)</u>	<u>(5,508)</u>

按適用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之法定稅率計算之除稅前虧損之稅務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務抵免之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二年	中國大陸		香港		法國		盧森堡		其他 <sup>(i)</sup>		總計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溢利/(虧損)	<u>2,501</u>		<u>12,772</u>		<u>(65,228)</u>		<u>1,047</u>		<u>(31)</u>		<u>(48,939)</u>	
按法定所得稅率計算之												
稅款	625	25.0	2,107	16.5	(16,307)	25.0	261	24.9	-	-	(13,314)	27.2
不可扣稅開支	-	-	-	-	5,318	(8.2)	-	-	-	-	5,318	(10.9)
地方當局頒佈之												
較低稅率	-	-	(165)	(1.3)	-	-	-	-	-	-	(165)	0.3
無需繳稅收入	-	-	(3,910)	(30.6)	-	-	(261)	(24.9)	-	-	(4,171)	8.5
未確認稅項虧損及												
暫時差額	2,210	88.4	2,406	18.8	-	-	-	-	-	-	4,616	(9.4)
有關過往期間的												
即期稅項調整	-	-	(107)	(0.8)	-	-	-	-	-	-	(107)	0.2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												
稅務開支/(抵免)	<u>2,835</u>	<u>113.4</u>	<u>331</u>	<u>2.6</u>	<u>(10,989)</u>	<u>16.8</u>	<u>-</u>	<u>-</u>	<u>-</u>	<u>-</u>	<u>(7,823)</u>	<u>15.9</u>
二零二一年												
除稅前(虧損)/溢利	<u>(125,665)</u>		<u>(1,500)</u>		<u>(43,894)</u>		<u>1,236</u>		<u>(48)</u>		<u>(169,871)</u>	
按法定所得稅率												
計算之稅款	(31,416)	25.0	(248)	16.5	(11,632)	26.5	361	29.2	-	-	(42,935)	25.3
不可扣稅開支	-	-	1,587	(105.8)	2,304	(5.2)	-	-	-	-	3,891	(2.3)
地方當局頒佈之												
較低稅率	-	-	(165)	11.0	-	-	-	-	-	-	(165)	0.1
無需繳稅收入	-	-	(3,011)	200.7	-	-	(361)	(29.2)	-	-	(3,372)	2.0
未確認稅項虧損及												
暫時差額	34,743	(27.7)	2,209	(147.3)	-	-	-	-	-	-	36,952	(21.8)
不同稅率之影響	-	-	-	-	370	(0.9)	-	-	-	-	370	(0.2)
動用過往期間												
稅項虧損	(214)	0.2	(35)	2.2	-	-	-	-	-	-	(249)	0.1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												
稅務開支/(抵免)	<u>3,113</u>	<u>(2.5)</u>	<u>337</u>	<u>(22.5)</u>	<u>(8,958)</u>	<u>20.4</u>	<u>-</u>	<u>-</u>	<u>-</u>	<u>-</u>	<u>(5,508)</u>	<u>3.2</u>

(i) 其他指若干附屬公司(於百慕達及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稅項公司)之業績。

## 9.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本年度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 10.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以及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股數12,778,880,000股(二零二一年：12,778,880,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計算。計算時所使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為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時所使用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所有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被視為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而無償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並無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呈報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攤薄調整，原因為於有關年度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均高於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場價格。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b>虧損</b>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u>(41,116)</u>	<u>(164,363)</u>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b>股份(千股)</b>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12,778,880</u>	<u>12,778,880</u>

## 1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6,637	7,046
收購之商譽	1,161	1,256
減值撥備	<u>(7,798)</u>	<u>(8,302)</u>
	<u>-</u>	<u>-</u>

有關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所持已發行 股份詳情	註冊成立/ 登記及營業地點	本集團 應佔擁有權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北京凱瑞英科技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每股 人民幣1元	中國/中國大陸	<u>37.125</u>	製造及銷售化工產品

本集團於有關聯營公司之股權乃透過本公司旗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

本集團收購北京凱瑞英科技有限公司(「聯營公司」) 37.125% 股權。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聯營公司之一間主要附屬公司(「聯營附屬公司」)之發展進度以及業務及財務表現均受中華人民共和國當時之社會經濟環境影響而欠佳。聯營附屬公司亦牽涉若干有關其生產廠房建造的未償還餘額的訴訟案件(「訴訟案件」)。本集團錄得8,302,000港元的投資減值撥備，原因為其財務表現欠佳，且在可見未來並無明顯好轉或潛在融資解決方案。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表現並無改善且聯營公司錄得進一步虧損。此外，於本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訴訟案件尚未和解。本集團終止確認其應佔進一步虧損，原因為其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已減少至零，因此，董事認為，披露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並無意義。

## 12. 應收賬款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u>12,111</u>	<u>4,539</u>

酒店經營收入一般以現金或信用卡支付。就旅行社及若干公司客戶而言，除賬期一般為一個月。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概無就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措施。應收賬款並不計息。

於呈報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期計算，應收賬款(已扣除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一個月以內	11,155	3,222
一至三個月	740	838
三個月以上	216	479
	<u>12,111</u>	<u>4,539</u>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訂明之簡化處理方法來計算預期信貸虧損，其允許就所有應收賬款使用全期預期虧損。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應收賬款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予以分類。此外，預期信貸虧損亦納入具有前瞻性之資料。並未逾期之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率屬輕微。

### 13. 應付賬款

於呈報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期計算，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一個月以內	6,217	1,354
一至三個月	767	-
三個月以上	173	-
	<u>7,157</u>	<u>1,354</u>

應付賬款並不計息及一般於30日至60日內清償。

### 14. 呈報期間後事項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九日，本集團已向山東省樂陵市人民法院提出申請執行自提供予聯營公司之貸款收到的抵押品，法院已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日受理該申請。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 概覽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收益為約153,500,000港元，較去年度約93,900,000港元增加約63.4%。年內，收益大幅增加主要由於酒店經營分部旗下Paris Marriott Hotel Champs-Élysées (「**Paris Marriott Hotel**」) 貢獻之收益增加。

就投資聯營公司及提供予聯營公司的貸款而言，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的公告、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以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北京凱瑞英科技有限公司(「**聯營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聯營集團**」))之表現、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之減值撥備、該貸款及應收利息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以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自聯營集團收取的貸款利息。聯營集團於本年度繼續經營虧損。於去年度，本集團已就於聯營公司的投資錄得全額減值撥備。因此，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錄得分佔聯營公司虧損(二零二一年：約25,500,000港元)。就應收聯營公司貸款及利息而言，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3,5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03,600,000港元)。有關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進一步詳情將於下文分部回顧提供。

就本集團認購之列作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三年期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而言，年內，本集團錄得公平值收益約400,000港元，而去年度錄得公平值虧損約9,600,000港元。錄得公平值收益乃由於可換股債券公平值調整。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虧損約41,100,000港元，較上年度虧損約164,400,000港元減少約75.0%。本年度虧損減少主要歸因於(i)本集團虧損總額因本年度收益增加至153,5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93,900,000港元)而減少；(ii)於本年度並無就於聯營公司的投資錄得減值撥備，原因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已悉數計提減值；(iii)本年度並無錄得分佔聯營公司虧損；(iv)本年度就應收聯營公司貸款及利息錄得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減少至約3,5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03,600,000港元)；及(v)於本年度就本公司投資的無擔保可換股債券錄得公平值收益，而去年度錄得公平值虧損。於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約41,100,000港元，而去年度則錄得虧損約164,400,000港元。本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0.32港仙，而去年度則錄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1.29港仙。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總值為約2,440,1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698,500,000港元減少約9.6%。本年度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總值減少乃主要由於將提供予聯營公司之貸款自非流動資產重新分類至流動資產，原因為貸款到期日少於一年；衍生金融工具因利率上升而增加；及將可換股債券投資重新分類至流動資產；但被歐羅兌港元貶值抵扣。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總值為約1,176,4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16,700,000港元增加約15.7%。本年度本集團流動資產增加乃主要由於將非流動資產中的提供予聯營公司之貸款重新分類；應收賬款增加；及將可換股債券投資自非流動資產重新分類；但被已抵押存款減少所抵銷。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總額為約92,6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4,200,000港元增加約44.2%。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流動負債總額增加乃主要由於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應付稅項增加。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非流動負債總額為約1,593,4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667,300,000港元減少約4.4%。非流動負債減少乃主要由於計息銀行借貸因歐羅兌港元貶值而減少。

本集團本年度之業務分部回顧如下：

## 酒店經營

本集團來自酒店經營分部之收益為約153,500,000港元，較去年度約93,900,000港元增加約63.4%。本年度酒店經營分部之收益增加主要由於Paris Marriott Hotel貢獻之收益增加。儘管Paris Marriott Hotel因翻新而部分關閉，惟該酒店於本年度的營業天數多於去年度。於本年度實現的平均日租增加亦使得收益增加。

隨著幾乎所有封鎖措施及旅遊限制解除，恢復國際旅行的高漲熱情促使遊客湧回巴黎。根據Google Flights數據，巴黎仍為二零二二年谷歌搜索排名靠前的旅遊目的地之一。儘管二零二二年到訪法國的遊客總人次仍低於二零一九年(二零二二年：約82,600,000人次；二零一九年：約90,000,000人次)，惟巴黎見證了「報復性旅遊」熱潮的興起並從中受益。歐羅兌美元的匯率亦讓赴歐洲旅遊的美國遊客受益。國際休閒旅客的回歸促進客房價格走強。於二零二二年，巴黎酒店客房的強勁需求為Paris Marriott Hotel的入住率、平均日租及平均客房收益的持續反彈創造了良好條件。

於本年度，Paris Marriott Hotel部分關閉，以對面向香榭麗舍大道的客房及走廊以及廚房進行第一期翻新(「翻新」)。翻新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三日動工，原計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八日竣工。然而，由於法國技術工人短缺，故竣工日期被推遲到二零二二年十月下旬。

於本年度本集團在此分部錄得虧損約51,000,000港元，而去年度錄得虧損約29,100,000港元。本年度錄得此分部虧損增加主要由於本年度自冠狀病毒病大流行紓困措施而收取的政府補助大幅減少。

下表比較Paris Marriott Hotel於本年度及去年度之營運表現。

	二零二二年 自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自六月十五日 至十二月 三十一日
入住率	46.3%	66.2%
平均住房費	509 歐羅	351 歐羅
平均客房收益	<u>236 歐羅</u>	<u>232 歐羅</u>

\* 平均客房收益

## 融資業務

本年度，本集團並無錄得此分部任何收益(去年度：無)。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此分部之虧損為約900,000港元，而去年度之虧損則為約6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按揭貸款應收款項(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股本投資及其他投資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如上文業務回顧章節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九日的公告所披露，於二零二二年下半年，聯營集團未能支付兩期利息付款後，本集團已尋求法律意見並向聯營集團發出要求償債書，要求(其中包括)償還逾期利息以及該貸款之本金額約201,500,000港元(人民幣180,000,000元)(「貸款本金額」)及相關罰款。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九日，本集團已向中國山東省樂陵市人民法院(「樂陵市法院」)提出申請執行質押資產(「執行」)，致使所得款項可用於償還貸款本金額、利息及相關罰款。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日，樂陵市法院受理該案件進行審理。

鑒於二零二一年年報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五日的補充公告中指出的原因及上述情況，本公司評估是否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提供予聯營公司的貸款及應收利息(「金融資產」)計提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信貸虧損是以原實際利率或所購買或源生的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的經信貸調整的實際利率折現的、根據合約應付實體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實體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所用的方法應當反映：無偏的加權金額、貨幣的時間價值和在報告日期無需付出不當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可獲得的有關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可支持的信息。本公司已委聘獨立估值師(「估值師」)對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估值進行評估(「估值報告」)。於本年度，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約3,5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03,600,000港元)。

### 預期信貸虧損估值

根據估值報告，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根據信貸風險狀況將金融資產分為三個階段，以確保適時且及時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 階段一，屬優質資產階段，適用於初步確認後低信貸風險及風險未顯著增加的資產或組合。應就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信貸虧損(即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利息收入根據實際利率乘以資產金額計算。
- 階段二，屬資產品質下降階段，適用於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預期顯著增加、但並無客觀減值事件的金融資產或組合。應就資產整個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即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利息收入根據實際利率乘以資產金額計算。
- 階段三，屬資產品質惡化為「不良階段」，適用於階段二項下發生信貸減值(即虧損事件)的金融資產。應持續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利息收入基於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扣除減值撥備淨額)計算。

於分析及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借款人的信貸風險狀況後，估值師認為，金融資產符合上文階段三的特徵。因此，估值師使用以下公式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預期信貸虧損=已抵押資產價值-與已抵押資產有關的未支付在建工程款項-違約債務暴露頭寸

(i) 已抵押資產價值

估值師根據持有已抵押資產(「已抵押資產」)的聯營集團成員公司清盤時本集團的回收情況，對已抵押資產進行估值，即「有序清算價值」(「有序清算價值」)。有序清算價值指對有形資產將在拍賣式清算中所能獲得的總金額的估計，而賣方需要以「按現狀」基準出售資產。根據估值報告，已抵押資產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有序清算價值為人民幣147,100,000元(相當於約164,7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50,600,000元(相當於約182,500,000港元))。

於計算已抵押資產的有序清算價值時，估值師已(i)通過查閱當地土地儲備中心披露及公開可得的土地交易案例，主要通過參考評估對象所在地區的若干可資比較交易，評估地塊的公允價值；及(ii)通過分析新建資產價值及根據市場數據及其使用壽命進行因素調整，評估在建工程的公允價值。

(ii) 與已抵押資產有關的未支付在建工程款項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已抵押資產有關的未支付在建工程款項為人民幣37,700,000元(相當於約42,2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8,900,000元(相當於約47,100,000港元))。

### (iii) 違約債務暴露頭寸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違約債務暴露頭寸相當於該貸款的未償還本金額及利息，即人民幣204,000,000元(相當於約229,700,000港元)。根據上述公式，預期信貸虧損已達人民幣94,600,000元(相當於約107,200,000港元)。因此，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金融資產錄得減值撥備約3,5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87,000,000元(相當於約103,600,000港元))。

### 可換股債券

本年度，本集團錄得可換股債券利息約7,8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7,800,000港元)。本年度，本集團錄得可換股債券公平值收益約4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公平值虧損約9,600,000港元)，原因為可換股債券公平值調整。

## 前景

### 酒店經營

巴黎作為國際旅客心中獨一無二的休閒旅遊目的地，其酒店客房價格有望在二零二三年復甦期間迎來更大漲幅。董事會期待二零二三年國際旅客對酒店客房的需求保持二零二二年的水平，為酒店客房需求全面恢復到二零一九年冠狀病毒病大流行前的水平奠定基礎。除舉辦經常性的貿易展覽、體育及假日活動外，巴黎將舉辦一系列大型活動，如二零二三年橄欖球世界盃及二零二四年巴黎夏季奧運會。董事會認為，此類大型活動將繼續整體推動巴黎的酒店業發展。儘管未來可期，但Paris Marriott Hotel的前景將因諸多因素而挑戰重重，例如持續加息背景下歐洲價格持續上漲；烏克蘭與俄羅斯之間持續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工人階層引起的社會動盪以及法國通過有關可再生能源、碳中和及氣候相關政策的新法律。

同時，董事會正考慮對Paris Marriott Hotel的其餘客房、賓客迎賓區及內部設施進行二期翻新工程的建議。

## 融資業務

董事會認為，香港按揭貸款市場仍將充滿挑戰、競爭激烈及前景不明朗。董事會在香港進行按揭貸款業務時，定當小心審慎行事。

## 股本投資及其他投資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如上文股本投資及其他投資一節所披露，樂陵市法院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日接納執行申請。本公司將就有關執行的任何重大發展知會股東及投資者，並將適時根據上市規則刊發相關公告。於公告日期，聯營集團的業務營運照常進行。董事會將繼續密切監控其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倘聯營公司有任何重大變化，本公司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

### 可換股債券

從可換股債券收取的利息收入高於定息存款利率。董事認為可換股債券將繼續增加本集團的收入。

## 展望

董事會將會審視本集團之組合，以重組及提升所持資產之質量。此外，董事會將繼續探索新業務分部之投資良機，務求提升及增進本公司持份者之回報。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及資產淨值分別為約3,616,600,000港元及1,930,6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約3,715,200,000港元及1,983,7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約700,200,000港元，其以港元、歐羅、美元及人民幣計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71,7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總值為約1,176,4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16,7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約1,083,9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52,500,000港元)。本集團採取審慎財政方針，並嚴格監控現金管理。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未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為約1,450,100,000港元<sup>(1)</sup>(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516,800,000港元)，皆無須於一年內償還(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總借貸／資產總值)為約40.1%(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0.8%)。本集團持續監察其現金流量情況、借貸之到期情況、備用銀行融資情況、資產負債比率及利率風險。

(1) 約1,450,100,000港元(相當於175,000,000歐羅)之年息率為三個月歐羅區銀行同業拆息加2.2厘。

## 收購及出售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法國、盧森堡、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香港等地經營業務，而上述業務之交易及現金流量以當地貨幣(包括歐羅、人民幣、美元及港元)計值。因此，由於當地貨幣與本集團貨幣不同，故此本集團就歐羅及人民幣面對外幣風險，其主要源自當地辦事處進行之日常業務運作及融資活動。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遠期合約作對沖外匯風險之用。本集團透過進行定期檢討及監察所面對之外匯風險，管理其外匯風險。本集團將於合適及有需要時考慮作出外匯對沖安排。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約19,800,000港元之現金存款(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9,300,000港元)及本集團賬面淨值約2,341,2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432,300,000港元)之樓宇已作質押，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貸款之抵押品。

## 僱員及薪酬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7名僱員(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名)。於本年度，僱員薪酬總額為約7,7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800,000港元)。本集團定期檢討薪酬政策，以確保報酬及福利待遇符合市場水平。除基本薪酬外，本集團亦提供其他僱員福利，包括花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醫療保險計劃及參與購股權計劃。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透過參考本地及國際之發展，彼等致力檢討及提升本集團之內部監控政策與程序，逐漸引進最佳常規。

董事會已設立企業管治程序，該等程序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有關企業管治常規之規定，並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而設立。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規定，惟下列偏離情況除外：

- 第C.2.1條—本公司並無主席。年內，本公司並無填補董事會主席之空缺。年內，主席在本公司管治方面之職責及職務由各執行董事共同分擔。本公司將按照上市規則之規定，於作出有關委任後再作公告。
- 第F.2.2條—本公司並無主席。按照公司細則之規定，已推選執行董事羅永志先生主持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有關事項。

隨著本公司持續發展及增長，我們將繼續監察及修訂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以確保該等政策達到本公司股東要求之一般規則及標準。

期內，本公司並無填補董事會主席之空缺。年內，主席在本公司管治方面之職責及職務由各執行董事共同分擔。本公司將按照上市規則之規定，於作出有關委任後再作公告。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譚新榮先生(主席)、吳志彬先生、賀弋先生及郭佩霞女士(郭女士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視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與相關事宜進行討論。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程序及財務報告披露感到滿意。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及本集團核數師審閱。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並已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負責(其中包括)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羅永志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譚新榮先生(主席)、賀弋先生、吳志彬先生及郭佩霞女士(郭女士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組成。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並已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負責(其中包括)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提名委員會目前由一名執行董事(羅永志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吳志彬先生(主席)、賀弋先生、譚新榮先生及郭佩霞女士(郭女士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組成。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有關條款並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規定準則。本公司經作出特定查詢後已與董事確認，各董事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 刊登末期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已刊登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kaiyuanholdings.com](http://www.kaiyuanholdings.com))。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的一切資料，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同時登載於上述網站，以供閱覽。

承董事會命  
開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羅永志先生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薛健先生及羅永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新榮先生、吳志彬先生、賀弋先生及郭佩霞女士組成。